

本期內容

1. 評委會落實首批23個項目進入珠澳跨工區澳門園區
2. 中央官員到澳與業界舉行《安排》調研座談，瞭解《安排》實施效應
3. 廣東省官員到澳主講CEPA-政策與執行講解會
4. 國家職業資格考試合作協議在澳簽署，澳門居民今後參加考試更便捷
5. 法律服務提供者與會展企業相繼領取服務提供者證明書

1. 評委會落實首批23個項目進入珠澳跨工區澳門園區

珠澳跨境工業區澳門園區項目評審委員會於1月25日公佈進入澳門園區首批23個項目名單，7個為批地建廠項目，16個為租賃廠房項目。產業項目分別為：紡織製衣業6間；製藥、健康食品業7間；

食品生產業2間；電子產品、塑料產品、博彩用具、玩具及化妝品、服裝及多媒體軟件設計、電腦科技、混凝土生產及化工業各1間。外資企業共10間，佔43.5%；餘下13間屬本澳企業，佔56.5%。

編者的話

《安排》實施一年以來，各方工作全面開展，2005年伊始，《安排》進入了更廣泛更深化的全方位合作階段，並在原有基礎上作出更緊密的經貿融合，內容包括貨物零關稅優惠由2004年的311項擴展至501項(按2005年稅號《安排》第一及二階段享受零關稅貨物合共509項)，服務貿易由原有的18個領域，新增多8個，另擴大開放原先的11個領域。服務貿易方面，一年以來進展理想，共批准了48個申請以及發出了182張證明書。今年年初，更有澳門企業分別首次取得法律服務及會展服務提供者資格。展望雞年，相信會有更多企業在不同領域早藉《安排》之機轉戰內地，快訊全人謹祝澳門各界朋友，身體健康、生意興隆。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公佈首批進入珠澳跨境工業區澳門園區企業名單(相片由新聞局提供)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表示，首批被推薦入園的項目，投資總額約8億澳門元，預計最快年底投產，屆時可望提供約6,400個就業機會。另由於澳門工業園區將採取開放式管理，園區內外均享相同的工業政策，故未能成為首批被推薦入園的企業，可因應需要在澳設廠，或待第二輪的甄選。

2. 中央官員到澳與業界舉行《安排》調研座談，瞭解《安排》實施效應

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對外經濟研究部部長張小濟一行12人，於2004年12月22日來澳於世貿中心與本澳多個政府機關及業界行業代表舉行兩場大型《安排》調研座談會。當日上午，張部長一行與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陸潔輝主任所帶領的15個政府部門39個代表出席了座談會，雙方就《安排》於04年的實施狀況進行了廣泛且深入的友好討論，各政府代表就《安排》內容及其實施上的相關問題發表意見。張部長希望藉此機會取得更多資料，以供國務院就《安排》的經濟效用進行研究。

代表團下午與25個業界代表進行調研座談，多名商界翹楚就《安排》的機遇與挑戰發表了建設性意見，他們指出，部份《安排》內容所規定的市場准入條件，未能配合澳門實際情況，希望將來可以把門檻降低，另外業界也關注到內地的法律法規與行政措施的問題，如增值稅、進口權、代繳代付、原產地標準規定、通關問題、專業資格認可、口岸運作、股權比例、專業考試等進行了廣泛及親切的交流。總的來說，張部長表示此行已普遍了解到澳門業界及政府的主流聲音，張部長認同澳門各界對《安排》的推行持十分積極的態度，並表示業界的意見中央政府會認真考慮。



中央官員與本澳官員及業界舉行《安排》調研座談

3. 廣東省官員到澳主講CEPA-政策與執行講解會

廣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與澳門經濟局於2005年1月24日在本澳合辦《安排》政策與執行講解會，由與會的廣東省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廣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廣東省國家稅務局、廣東省地方稅務局和廣東省交通廳的代表詳細講解《安排》實施過程中，澳商將會遇上的一些具體規定和手續，並現場回答了澳門工商界的相關提問。

會上，廣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巡視員、省經濟協作辦公室主任巫開立表示，《安排》實施以來，粵澳兩地經貿往來日漸增加。截至去年10月，在廣東的澳資企業已有5,682家，澳門實際直接投資33.2億美元，其中，回歸近5年來，投資達11.82億美元，佔廣東改革開放以來利用澳資的35.6%。去年首10個月，粵澳進出口總額達19.85億美元，同比增長20.5%。在《安排》的框架下，兩地服務業合作也很理想。去年全年廣東省共登記註冊澳門個體工商戶120戶，註冊資本355.7萬元人民幣。另已有87位澳門考生在珠海參加2004年的國家醫師資格考試。



廣東省主講嘉賓及經濟局蘇添平代局長在會上細心聽取各界的發問

4. 國家職業資格考試合作協議在澳簽署，澳門居民今後參加考試更便捷

廣東省勞動及社會保障廳職業技能鑑定中心及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於2005年1月31日在澳門世貿中心舉行了《在澳門特別行政區開展國家職業資格證書考試合作協議書》簽署儀式，標誌著內地與澳門在《安排》的框架下促進人力資源培訓及人員要素流動的一大進展。

隨著《安排》及其補充協議的簽署及落實，內地開放更多的服務行業予澳門的服務提供者。但澳門居民在內地從事不同的業務時，必須具備國家要求的職業資格。為使澳門居民具備符合國家標準的職業技能，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特別成立了「國家職業資格考試統籌單位」，統籌澳門居民參加國家職業資格考試，並透過與廣東省職業技能鑑定中心的合作，發放考試訊息、在澳門設立考場、組織本地人士參考，及支援本地機構開辦相關考試的培訓課程等配套服務。現時首階段計劃在澳門開展的職業技能鑑定項目包括美容、美髮、中式烹調、物流及計算機信息高新技術等，將來亦會不斷增加其他技術工種的資格考核，相信在本年第二季後可以安排本澳居民參加考試，使本澳居民在內地開展業務時更具靈活性及競爭力。



廣東省職業技能鑑定中心周國添主任及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關敏如理事長代表雙方簽署合作協議書

5. 法律服務提供者與會展企業相繼領取服務提供者證明書



澳門公正律師事務所大律師官樂怡領取證明書



派意市場推廣服務有限公司負責人領取證明書

2005年1月21日經濟局向本澳法律服務提供者和會展公司發放澳門服務提供者證明書。這是自《安排》生效以來首次有法律及會展企業獲得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反映利用《安排》服務貿易開拓內地市場之行業已趨向多元化，非單一集中於運輸及物流方面。

親自前來領取證明書的澳門公正律師事務所大律師官樂怡表示，這次獲得《安排》證明書，將有助其公司與內地同業開展更廣泛的合作，同時讓國外的合作夥伴分享其拓展內地市場方面的經驗。

另一領取會展服務提供者證明書的派意市場推廣服務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盧德華表示，獲得《安排》證明書後，公司希望能夠在北京申請成立獨資公司拓展內地會展市場。